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衛生保健委員會第 1 次臨時會議紀錄

時間：104 年 6 月 24 日上午 9 時 30 分

地點：行政大樓 3 樓會議室

主席：詹學務長惠登

出席人員：詳如簽到單(委員總人數 14 人，出席委員 8 人；達法定開會人數)

記錄：張伶妃

壹、主席致詞(略)

貳、提案討論

提案一

案由：本校「因應中東呼吸症候群冠狀病毒感染症疫情應變計畫」草案，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衛生保健組>

說明：依據教育部104年6月9日臺教綜(五)字第1040077984號書函辦理。

辦法：審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告實施。

決議：修正部份文字後(詳如附件疫情應變計畫)，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告實施。

參、臨時動議(無)

肆、散會：上午 10 時 30 分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因應中東呼吸症候群冠狀病毒感染症疫情應變計畫

壹、計畫目的：

為防止中東呼吸症候群冠狀病毒感染症（以下簡稱 MERS-CoV）疫情進入校園，維護師生健康，確保教育及校務工作順利推動，故整合校園各單位資源，成立校園防疫工作小組，訂定各單位防疫任務分工，並依據國內外疫情變化及相關主管機關之防疫指引，啟動應變計畫及防疫作為，以減低疫情對校園之衝擊。

貳、計畫內容

一、指揮與通報

- (一)成立 MERS-CoV 校園防疫小組，由召集人負責指揮應變事宜。
- (二)校外通報：除依現行教育部「校安中心」相關規定辦理外，衛生保健組亦應同時配合政府衛生單位規定進行聯繫與通報。
- (三)校內通報：依據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自 MERS 流行地區入境旅客之檢疫處置流程」及「自 MERS 流行地區返國防疫處置流程」，規畫本校「MERS-CoV 防疫通報及處理流程」(如附件 1, P4)，各單位防疫窗口於 MERS-CoV 流行期間，如有往返 MERS-CoV 流行地區之教職員工生及外賓，請立即填寫本校「MERS-CoV 流行期間師生往返疫區國家通報單」(附件 2, P5)通報衛生保健組。

二、防疫小組成員及任務分工

MERS-CoV 校園防疫小組由校長擔任召集人，主任秘書任發言人，學務長兼任執行秘書統籌規劃本案，並納編本校相關人員完成防疫工作，防疫小組編制及分工詳如附件 3(P6-8)。

三、協辦事項

- (一)各教學、研究及行政單位，應與生輔組及衛保組保持密切協調聯繫，掌握疫情狀況，並配合實施各項因應管制措施。
- (二)制定疫情通報作業及通報流程。(衛保組、生輔組)
- (三)建立各單位防疫窗口及代理人名冊。(各院、系、所、行政單位、中心、及衛保組)。
- (四)切實掌握所屬往返 MERS-CoV 疫區之教職員工生及外賓名單，定時聯繫確認，掌握其健康狀況，並督促其確實實施健康自我管理 14 日。(各院、系、所、中心、行政單位及衛保組)
- (五)制定學生宿舍、藝大會館、學人會館因應 MERS-CoV 疫情應變措施。(學生住宿中心、保管組)
- (六)依部頒規定，訂定因應 MERS-CoV 疫情停課、復課、補課、補考及請假相關因應措施。(教務處課務組)

(七)依中央發布之規定，訂定因應 MERS-CoV 疫情教職員工之請假相關規定。(人事室)

四、防治策略

(一)防疫物資整備與購置：由衛生保健組統籌辦理防疫物資之整備及分配。

(二)疫情監視及資訊整合：

- 1、隨時監控疾病管制署及衛生單位所發佈之 MERS-CoV 疫情及相關報導。
- 2、監控疫情變化，校內各教學、研究及行政單位如發現疑似個案，應立即依「自 MERS-CoV 流行地區返國防疫處置流程」處置，並在第一時間通報生輔組及衛保組。
- 3、全校教職員工及學生如有往返 MERS-CoV 流行地區者，應進行健康自主管理 14 日，並主動通報學校相關單位。

(三)衛生教育宣導

1. 整合 MERS-CoV 疫情相關最新資訊，多元管道宣導防疫資訊、告知疫情、轉達防治作為，透明化疫情，減低不實的疫情所帶來之無謂恐慌。
2. 視疫情狀況，於校內舉行防疫講座，增進全校教職員工及學生對於 MERS-CoV 防疫之認識。

(四)校園環境之清潔及維護

1. 加強維護校園環境之清潔與衛生。
2. 提供足夠洗手設施，洗手台應備有肥皂或洗手乳。

(五)個人健康管理

1. 寒暑假期間國際交流、旅遊頻繁，教職員工生計劃前往流行地區者，建議可提前 2 至 4 週至國內 26 家旅遊醫學門診諮詢；旅遊期間應注意個人衛生、呼吸道防護及手部清潔，避免騎乘或接觸駱駝及勿生飲駱駝等動物奶，非醫療必要避免前往醫療院所，以降低受感染可能性。
2. 養成良好衛生習慣，咳嗽、打噴嚏應遮住口鼻，雙手避免觸摸眼、口、鼻避免增加病毒入侵的機會。
3. 做好自我體溫監測，出現發燒 ($>38^{\circ}\text{C}$)、急性呼吸道感染症狀(如咳嗽、喉嚨痛)應戴口罩，發燒盡量不上班不上課。
4. 平時就養成良好的衛生習慣，勤洗手，咳嗽及打噴嚏以紙巾掩住口鼻。
5. 增強自己的抵抗力，實踐健康生活模式，包括：均衡飲食、適量運動、充足休息、減少壓力及不吸菸。

五、經費需求：本案所需經費先行由衛保組 104 年度防疫經費支應(計 90,000 元整)，視疫情發展，相關經費如有不足，另專簽申請防疫經費。

六、本計畫奉核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MERS-CoV 防疫通報及處理流程

教職員工生進行個人防疫行動：

- 旅遊前一
留意疫情發展，可提前 2 至 4 週至國內旅遊醫學門診諮詢。
- 旅遊期間一
注意個人衛生、呼吸道防護及手部清潔，避免騎乘或接觸駱駝及勿生飲駱駝等動物奶。
- 旅遊後一
自主健康管理 14 天，若有發燒不適，請配戴口罩遵循就醫流程就醫治療。

出入境外**疫情流行地區**交流之教職員工生，於出發前向所屬單位通報。

返國後依據本校「MERS-CoV 健康監測/自主健康管理紀錄表」自主健康管理 14 日，並做成紀錄。

出現下列症狀：發燒($\geq 38^{\circ}\text{C}$)、咳嗽、呼吸急促或困難、也可能出現腹瀉等腸胃道症狀。

14 日內無症狀：
自主管理 14 日後，將本校「MERS-CoV 健康監測/自主健康管理紀錄表」送至衛保組留存備查。

曾到過

1. 中東地區
2. 南韓首爾地區醫療院所

撥打 1922
依防疫人員指示協助就醫

未曾到過

1. 中東地區
2. 南韓首爾地區醫療院所

一般就醫
告知醫師旅遊史、接觸史

通報：衛保組 校內分機 1332、1331，專線：28938803
生輔組 校內分機 1119，專線 28960733

通報教育部校安中心

校內通報及校外通報

視狀況啟動本校防疫小組分工職掌進行防疫措施、個案追蹤

- 各單位及院系所：
1. 防疫窗口收集並記錄出入疫情流行地區之來賓、教職員工生資料(表單如附件 2)。
 2. 給予本校「MERS-CoV 健康監測/自主健康管理紀錄表」(如附件 4)，要求返國 14 日內早晚確實測量體溫，並做好自主健康管理。
 3. 留意自疫情流行地區返台教職員工生、外賓之健康狀況。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MERS-CoV 疫情流行期間出入境人員紀錄表

填表人：

填表日期：

單位/ 系所	學號 (非學生免填)	姓名	國家/城市	入境 台灣日期	出境 台灣日期	備註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MERS-CoV 防疫任務分工表

職稱	主管	執行單位	防疫任務
召集人	校長	校長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督導、指揮、綜理校園疫情全般因應事宜及緊急應變策略。 2. 召開應變小組緊急會議，研議防疫措施，協調相關單位配合執行。
副召集人	副校長	副校長室	協同召集人督導、綜理校園疫情全般因應事宜。
發言人	主任秘書	秘書室	負責疫情相關校內外發言及媒體相關報導之連繫、應對與發布。
執行秘書	學務長	學務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負責疫情通報窗口，統籌彙整校園疫情狀況，並維持校安通報管道之暢通。配合教育部之通報規定辦理校安通報，及與應變小組及各相關單位通報聯繫。 2. 協助執行全校學生防疫宣導，疫情管制、隔離、封區等相關應變作為。 3. 追蹤學生請假情形。 4. 辦理學生因疑似或確診病例等之請假規定。 5. 協助疑似或確診學生之自主健康管理、確診病例學生之生活照顧等事宜。 6. 統整住宿學生各項疫情防治之執行實施。 7. 規畫學生宿舍動線管制、隔離、封區等相關應變作為。 8. 協助住宿學生疫情通報、防疫宣導。 9. 綜理督導本校學生自治團體、社團之活動防疫情形。 11. 規畫大型活動舉辦時之相關防疫應變作業。 12. 必要時協助輔導暫停社團聚會型活動。 13. 協助宣導導師主動關懷與通報學生出缺席與健康狀況。 14. 協助加強生命教育、心理輔導，減少學生、家長恐慌心理。 15. 適切輔導受隔離學生及因疫情管制無法順利參加考試之學生。 16. 負責全校性防疫宣導、疫情管制、追蹤、統計、通報、醫療及專業諮詢等事宜。 17. 彙整校園疫情狀況，配合衛生主管機關之防疫策略，協助督導各單位調整防疫措施。 18. 統籌及整備防疫物資與資源。 19. 與衛生單位建立資訊交換機制，彙整校園疫情狀況，依相關規定通報有關單位。 20. 疑似病例或自主健康管理、居家隔離之教職員工生之追蹤。

職稱	主管	執行單位	防疫任務
組員	教務長	教務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據中央疫情指揮中心及教育部訂定之標準，統籌停課、復(補)課、補考等相關作業。 2. 規畫相關招生考試之應變措施。 3. 負責協助宣導授課教師主動關懷與通報學生出缺席與健康狀況。 4. 有疫情時，提供相關學生接觸者名單及基本資料。
組員	總務長	總務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提供行政(後勤)支援事宜，協助校園防疫物資及消毒器材之採購、補充及派發管理作業。 2. 實施校園公共環境消毒作業。 3. 學人會館、藝大會館之防疫管制及應變。 4. 督導環境衛生、通風設備等清潔、定期及緊急消毒作業。 5. 廁所、公共區域、校車平日之消毒工作及備置充足之洗手台洗手乳(皂)。 6. 協助協調及督導各施工工地、外包工程等工程人員、所屬廠商，落實各項防疫、檢疫措施及器具、設施清潔維護消毒等。 7. 協助輔導校內便利商店與餐廳相關餐飲人員之防疫措施。 8. 視疫情需求，協助所屬場館之門禁管制。 9. 室內隔離區域之設施、清潔、消毒、垃圾清運、警戒及安全維護工作。 10. 協助交通及人行路線管制、校園檢疫站、隔離區域之設置。 11. 管制期間督導執行外來車輛之相關量測篩檢。
組員	主任	國交中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掌握、管控至疫區或來自疫區之國際交流或活動。辦理國際學術交流活動時，隨時注意疫情監控與掌握參加人員出入疫區之動向與健康情況。 2. 彙整及通報出入境之境外生及國際交流人士之名單及出入境之起訖時間。 3. 協助宣導僑生、外國學生、交換學生、留(遊)學學生及國際交流人士之各項防疫相關措施。 4. 協助關懷境外生及國際交流人士之健康狀況。 5. 協助確診之境外生及國際交流人士就醫、自主健康管理及生活照顧等事宜。
組員	主任	主計室	籌措本案相關經費。
組員	主任	人事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統整及掌控出(返)國學術交流、旅遊之教職員工，及來自疫區之來賓、返國教師之名單及起迄時間。 2. 規畫及執行教職員工疑似或確診病例等相關之請假、停止上班規定。 3. 規劃染病教職員工之代理人制度及名單。

職稱	主管	執行單位	防疫任務
組員	院長、主任	各院、系、所、中心、圖書館、游泳池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負責各院、系、所、中心、場館防疫措施，依實際情形關心所屬學生、教職員工健康狀況。 2. 掌握所屬學生及教職員工等出入疫區之動向，對疑似病例之通報、處理及協助就醫。 3. 協助所屬學生及教職員工自主健康管理及生活照顧等事宜。 4. 辦理國際學術交流活動時，隨時注意疫情監控與掌握參加人員出入疫區之動向與健康情況。 5. 協助張貼、公布、轉知相關防疫宣導及措施。 6. 協助疫情之追蹤、連繫與調查作業。 7. 視疫情需求，協助所屬場館之門禁管制。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中東呼吸症候群冠狀病毒感染症健康監測紀錄表

(MERS-CoV病例接觸者)

因您曾與中東呼吸症候群冠狀病毒感染症之極可能或確定病例有過接觸，為防範中東呼吸症候群冠狀病毒之傳染，並保障您自己及親友的健康，請在14日內，確實做好健康監測措施：

- 一、健康監測者可照常進行上班、上學等一般活動，但應避免搭乘飛機、客運等長途交通工具。
- 二、健康監測者家人可照常上學、上班，除非健康監測者發病，否則沒有行為上的限制。
- 三、維持手部清潔，保持經常洗手習慣，原則上可以使用肥皂和清水或酒精性乾洗手液進行手部衛生。另應儘量不要用手直接碰觸眼睛、鼻子和嘴巴。
- 四、注意呼吸道衛生及咳嗽禮節。有咳嗽等呼吸道症狀時應戴口罩，當口罩沾到口鼻分泌物時，應立即更換並丟進垃圾桶。打噴嚏時，應用面紙或手帕遮住口鼻，若無面紙或手帕時，可用衣袖代替。如有呼吸道症狀，與他人交談時，請戴上外科口罩並儘可能保持1公尺以上距離。手部接觸到呼吸道分泌物時，請用肥皂搓手及澈底洗淨。
- 五、於健康監測的14日內，每日早/晚各量體溫一次、詳實記錄體溫及活動史(如下列表格)，並主動通報地方衛生局/所。
- 六、健康監測者，倘發生急性呼吸道感染(發燒 $\geq 38^{\circ}\text{C}$ 及咳嗽)，請立即戴外科口罩，主動與縣市衛生局聯繫，以協助儘速就醫治療。
- 七、就醫時，請將本通知單出示給醫師，並應主動告知醫師接觸史、旅遊史及居住史。
- 八、如未確實遵守各項健康監測規定，將違反「傳染病防治法」第三十六條規定，依同法第七十條處新臺幣3,000至15,000元不等罰鍰，得按次處罰。
- 九、如違反避免搭乘公共運輸系統規定，將違反「傳染病防治法」第三十七條規定，依同法第六十七條處新臺幣60,000至300,000元不等罰鍰，得按次處罰。
- 十、若經醫師診斷符合通報個案，請務必通報衛保組02-28938803，校內分機1332。

體溫及活動記錄表 最後接觸病例日期： 年 月 日

填表人：_____ 所屬單位：_____ 連絡電話：_____

出發地航班：_____ 轉機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轉機地點：_____ 轉機地搭乘航班：_____

Day	日期	體溫 $^{\circ}\text{C}$		健康狀況	活動記錄 (地點、接觸人員、交通工具)
		上午	下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中東呼吸症候群冠狀病毒感染症自主健康管理紀錄表 (MERS-CoV流行地區返臺者)

因您14日內有中東呼吸症候群冠狀病毒疫情流行地區之旅遊或居住史，為監測中東呼吸症候群冠狀病毒之傳染，並保障您自己及親友的健康，請在14日內，確實做好自主健康管理措施：

- 一、自主健康管理的個案可照常進行上班、上學等一般活動；生病期間請盡量於家中休養並避免外出，如需要外出應配戴外科口罩。您的家人可照常上學、上班。
- 二、維持手部清潔，保持經常洗手習慣，原則上可以使用肥皂和清水或酒精性乾洗手液進行手部衛生。另應儘量不要用手直接碰觸眼睛、鼻子和嘴巴。
- 三、注意呼吸道衛生及咳嗽禮節。有咳嗽等呼吸道症狀時應戴口罩，當口罩沾到口鼻分泌物時，應立即更換並丟進垃圾桶。打噴嚏時，應用面紙或手帕遮住口鼻，若無面紙或手帕時，可用衣袖代替。如有呼吸道症狀，與他人交談時，請戴上外科口罩並儘可能保持1公尺以上距離。手部接觸到呼吸道分泌物時，請用肥皂搓手及澈底洗淨。
- 四、於自主健康管理的14日內，每日早/晚各量體溫一次、詳實記錄體溫及活動史(如下列表格)，並主動通報地方衛生局/所。
- 五、自主健康管理的個案，倘症狀加劇，請立即戴外科口罩，主動通報地方衛生局/所，由其協助就醫。
- 六、就醫時，請將本通知單出示給醫師，並應主動告知醫師接觸史、旅遊史及居住史。
- 七、如無確實遵守各項自主健康管理規定，將違反「傳染病防治法」第三十六條規定，依同法第七十條處新臺幣3,000至15,000元不等罰鍰，得連續處罰。
- 八、若經醫師診斷符合通報個案，請務必通報衛保組02-28938803，校內分機1332。

體溫及活動記錄表

離開流行地區日期： 年 月 日

填表人：_____ 所屬單位：_____ 連絡電話：_____

出發地航班：_____ 轉機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轉機地點：_____ 轉機地搭乘航班：_____

Day	日期	體溫 ^{°C}		健康狀況	活動記錄 (地點、接觸人員、交通工具)
		上午	下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衛生保健委員會第 1 次臨時會簽到單

時間:104 年 6 月 24 日 9:30

地點:行政大樓三樓會議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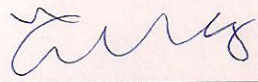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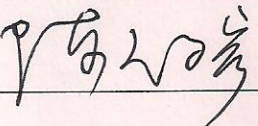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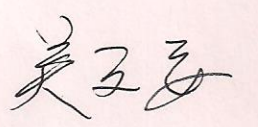
主席:詹學務長惠登

執行秘書:衛保組組長孫蓉蓉

記錄:張伶妃護理師

出席人員簽名:

簽到

委員	簽名	委員	簽名
郭主秘美娟	請假	音樂學院王玉玲助教	王玉玲
劉教務長錫權		保管組邱賜蘭組長	邱賜蘭
陳總務長約宏		美術學院陳曉朋老師	
舞蹈學院 吳文安老師		文化資源學院 黃貞燕老師	請假
電影與新媒體學院 張展老師	請假	戲劇學院 馮意倩助教	馮意倩
學生代表 黃純寶同學	請假	學生代表 楊洪桉同學	請假
衛保組孫蓉蓉組長	孫蓉蓉		

列席人員簽名:

人員	簽名	人員	簽名
蔡淑芬	蔡淑芬		
住宿中心	王長丹		
生輔組	辛燕軍		
衛保組	張伶妃		